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县委、县政府公务用车 2 辆经费

预算单位：（公章）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填报人姓名：黄铖

联系电话：0762-5688039

填报日期：2022-3-30

一、基本情况

1、专项基本情况

2021 年下达我单位县委、县政府公务中巴车 2 辆经费 24 万元，用于解决县委、县政府日常公务使用公务中巴车及其他公务用车的维护、油费、通行费、保险费等经费的支出。

2、专项绩效目标的效果

单位结合上级文件，分批拨付，项目实施情况已达到预期效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5 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县委、县政府公务中巴车 2 辆经费项目专项总支出为 24 万元。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项目实际支出和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进行对分析，项目均与批复下达相符。

县委、县政府公务中巴车 2 辆经费项目，经费及时拨付到位，支出合理全规，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同时立项依据充分，目标明确，为保障县委、县政府运行发挥了重要作

用。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至实施以来，单位对项目实施和绩效的各项指标效益明显，县委、县政府对项目实施满意度达 100%。达到预期效果。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和平县直机关事务局		县委、县政府公务用车2辆经费		评价年度	2021年	评价金额	24	
联系人：黄铖		联系电话		0762-5688039	联系邮箱	34886865@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请求2019年度县委、县政府公务用车2辆经费列入预算的请示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24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实际分配下达	县本级	24	上级转移支付			
		年度	预算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额度		资金下达文件及文号		
		分年度明细	2021年	24	24			
		XXXX年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县本级	24	上级转移支付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年度	县本级支出	县本级支出（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		
		2021年		24		-		
		XXXX年				-		
		XXXX年				-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解决县委、县政府后勤日常公务用车维修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县委、县政府公务用车的管理日常开支项目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县委、县政府中巴车的管理日常开支项目		问题： 1. 2. 改进措施： 1. 2.		
		目标2：提高县委、县政府日常运行效率		目标2：提高县委、县政府日常运行效率				
		目标3：		目标3：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2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目标设置	完整性	2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合理性	2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可衡量性	2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制度完整性	1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资金到位率	3			3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6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5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事项管理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和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产出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24	24	3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24	24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效率性	25	完成进度	25	（数量）	25	2辆	2辆	10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年限）	1年	1年	10					
				完成质量		（完成数）		100%	100%	5				
				经济效益		（行政运行）	7	提高县委、县政府日常运行效率	提高县委、县政府日常运行效率	7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效果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社会效益		（社会影响）	6	聚焦政府工作情况	聚焦政府工作情况	5				

效益	30	效果性	25	生态效益	25	(减少排放)	6	减少政府工作出行使用多辆车辆，达到减少排放	减少政府工作出行使用多辆车辆，达到减少排放	6		里。
			可持续发展			(解决行政日常运行)	6	解决县委、县政府后勤日常公务用车维修	解决县委、县政府后勤日常公务用车维修	5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100%	100%	5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95		